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3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9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变更安泰科技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毕林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扩产项目”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0日

附件：

毕林生：1967年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科长，北京钢研金刚石制品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公司总裁助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现兼任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宏福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南瑞非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监事。

毕林生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毕林生先生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毕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78,600股。毕林生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